

深入理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转化的重大意义

李君如



正确看待我国社会主要矛盾转化

卫兴华

习近平同志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这是一个非常重大而科学的政治论断。

改革开放之初，我们党作出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论断，并在党的八大作出的我国国内主要矛盾提法的基础上，明确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应当认识到，虽然在之后的30多年里，我们对社会主要矛盾的表达没有变，但随着我国生产力的快速发展，供给侧与需求侧的关系在向好转换，对社会主要矛盾内涵的解读在不同时期也有所不同。从党的八大提出社会主要矛盾到改革开放初期，我国生产力极其落后，连人民最基本的日用消费品需要也远不能满足，需要凭票、限量供应。而近些年来，社会主要矛盾的内涵有了根本性变化：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总体上显著提高，我国经济规模已稳居世界第二位，生产能力在很多方面进入世界前列；存在的更加突出的问题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这已经成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主要制约因素。正是以这一新的发展情况为依据，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并强调：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广泛，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这种内容的拓宽，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它既发展了先前对社会主要矛盾内容的表述，又明确了经济社会发展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方向，成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内容。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必须认识到，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没有改变我们对我国社会主义所处历史阶段的判断，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我国是世界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对此，应该如何理解呢？

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是讲我们还没有走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历史过程，还要完成初级阶段应完成的任务，全面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这是从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来讲的，还可从两个具体方面来分析。一方面，初级阶段的根本经济特征是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这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经济特征。这一特征没有变，就表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另一方面，我国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即使经过经济快速发展、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目前达到了八九千美元，进入了中等收入国家行列，但依然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这也说明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我国是世界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

因此，对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需要把握几点：其一，它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主要矛盾的转化，表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具体发展状况的重大变化。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具体特征年年月月都在发展变化。因此，要把从战略定力上讲的“基本国情没有变”和具体实践中的“不断变”区别开来。其二，社会主要矛盾涉及供给和需求双方。在新的社会主要矛盾下，需求的内容拓宽了，不限于物质文化的需要，还涵盖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需要；供给方的能力也达到了新水平，同时表现出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特征。其三，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是在长期发展中逐渐积累的，经过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其四，对社会主要矛盾转化的认识应持两点论。它既反映我国生产力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的新特点，又反映我国供给结构和需求结构不协调与不平衡的新特点；既表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又表明我国的生产供给还不能满足人民生活水平新的高质量要求。正确看待、主动应对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就要像党的十九大报告所指出的那样，在继续推动发展的基础上，着力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大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更好满足人民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方面日益增长的需要，更好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

(作者为北京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学术顾问、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从认识、实践、制度三方面着手

有效解决创新发展中的问题

周克全

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加强国家创新体系建设”，指明了我国创新发展的方向。当前，我国创新发展步伐不断加快，创新型国家建设成果丰硕，但也存在一些亟须解决的问题。更好践行创新发展理念，应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解决好认识、实践、制度层面存在的问题，不断提升我国创新发展和创新型国家建设水平。

解决创新认识片面化、狭隘化问题。习近平同志指出，树立创新发展理念，就必须把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等各方面创新，让创新贯穿党和国家一切工作，让创新在全社会蔚然成风。当前，一些地方和部门对创新发展理念的认识还存在片面化与狭隘化问题。这主要表现在将创新仅仅理解为企业、机构和个人的技术创新，对于政府主导下的制度、组织、管理和服务等创新重视不够，未能站在国家发展全局高度全面把握创新发展理念的深刻内涵。这种片面化、狭隘化的认识将导致创新动力不足，严重制约我国创新发展的质量和效益。解决这一问题，必须全面把握创新的含义。按照内容划分，创新可分为制度创新、组织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和技术创新等；按照主体划分，创新可分为政府创新、企业创新、机构创新和个人创新等。推动创新发展，要全面准确贯彻落实创新发展理念，协调推进各领域各方面创新，不能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更不能顾此失彼、单兵突进。

解决创新实践盲目化、形式化、孤立化问题。盲目化问题主要表现为一些地方相关职能部门常常找不到或不准确创新发展的突破口和着力点，不顾本地实际盲目上项目，致使创新项目效益低下。形式化问题主要表现为一些单位热衷于花费巨资建设各类创新项目，投入与产出不成正比，许多创

新孵化园和产业园流于形式。孤立化问题主要表现为有些地方过度强调技术创新而忽略其他方面创新，导致创新发展的协同效应难以充分发挥。解决这些问题，应加强创新体系建设，从丰富创新资源、加强创新基础设施建设入手，以培育良好创新环境为着力点，不断增强创新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同时应看到，良好的创新环境对创新体系建设具有积极作用。要不断强化宗旨意识和执政为民理念，提高工作效率，加强廉洁自律，改善与创新相关的政务环境；以全面依法治国为核心，提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改善法治环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抓手，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改善创新的资本环境。

解决创新制度不健全、落地难问题。创新发展离不开制度保障。现阶段，不少地方的创新制度还不同程度地存在不健全、落地难的问题。一方面，由于缺乏鼓励和引导创新的相关政策法规，一些地方创新发展缺少具有政策依据的评判标准，创新制度不健全问题突出。解决这一问题，应按照党的十九大相关要求，根据《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的部署，制定更为完整系统、适合本地的政策法规，有效引导创新。另一方面，由于缺乏具有可操作性的容错纠错机制，一些地方不敢创新和创新发展动力不足的问题仍然存在，一些创新制度难以落地。比如，有些地方关于容错纠错机制的探讨还停留在理论层面，出台具有可操作性的容错纠错机制，需要从政策法规层面明确规定哪些错可以容、哪些错不能容，据此制定操作性强的量化标准和行为清单，从而既为各类人才大胆创新的种种不法行为，为实现人人想创新、人人敢创新、人人能创新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作者为甘肃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甘肃行政学院教授)

还不高，实体经济还不够强，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民生领域还有不少短板，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一些突出问题尚未解决。

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出现的这些阶段性特征，反映在主要矛盾上就是：一方面，人民群众在解决温饱问题和进入小康社会以后，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另一方面，我国社会生产力和生产方式通过改革发展取得了明显进步，但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凸显出来，成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主要制约因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的重大政治论断，是我们党对当今中国社会发展阶段性特征的科学判断，是党的十九大一个重大理论创新成果。

社会主要矛盾转化是制定党和国家大政方针、长远战略的重要依据

对于社会主要矛盾的判断，是制定党和国家大政方针、长远战略的重要依据。长期以来，我们党就是通过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揭示社会主要矛盾、分析和把握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从而科学制定党在各个时期的纲领和路线的。

改革开放之初，邓小平同志根据1956年党的八大对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判断，指出：“我们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很低，远远不能满足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这就是我们目前时期的主要矛盾，解决这个主要矛盾就是我们的中心任务。”后来我们党经过深入研究，将这个重大的理论表述提炼为：“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意义非常重要。这不仅是因为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是关系全局的历史性变化，而且因为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意味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展现出新的阶段性特征。只有牢牢把握我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牢牢把

握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才能针对社会主要矛盾的新变化提出新的思路、新的战略、新的举措，继续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在今天，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报告关于社会主要矛盾的重大政治论断，就要认识到它集中反映了我国社会发展的新的阶段性特征，对党和国家工作提出了许多新要求，因此要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更好满足人民多方面日益增长的需要，更好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

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没有改变我们对我国社会主义所处历史阶段的判断

党的十九大报告在论述社会主要矛盾转化的同时，强调“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没有改变我们对我国社会主义所处历史阶段的判断，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我国是世界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我们在学习领会社会主要矛盾转化的重大政治论断时，必须把社会主要矛盾转化的问题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没有变的问题统一起来思考和研究，把“变”和“不变”这两个论断统一起来理解和把握。

所谓“不变”，就是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我国是世界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这是因为我国实现现代化的任务还没有完成。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在认识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我国的基本国情时，强调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内涵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之所以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是因为我国的社会主义脱胎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还没有完成工业化和现代化的任务，必须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实现许多别的国家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完成的工业化和现代化。只要这个任务没有完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就没有结束，我国是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实现管党治党标本兼治

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同向发力

王振海 牛月永

党，更从思想上入党。此后，我们党一直高度重视思想建党。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大力加强思想建设，组织开展“三讲”教育活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等，使党员、干部普遍受到马克思主义思想教育。历史和实践都表明，只有坚持思想建党，我们党才能始终成为“铁打的营盘”，才能管好“流水的兵”。

制度治党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保证。我们党对制度建设重要性的认识，是随着党的建设实践不断发展而逐步深化的。从中国共产党诞生到新中国成立后的一段时间，我们党在领导制度、组织制度、工作制度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但由于思想认识和历史条件的局限，制度建设和制度执行都不完善。改革开放初期，我们党在深刻总结党的建设正反两方面经验教训基础上，提出“制度是决定因素”的重要论断，积极探索靠改革和制度建设加强党的建设的新的路子。党的十八大以

来，全面从严治党的“严”的要求，制度治党驶入快车道。新时代，要进一步树立法规制度观念，不断增强党员、干部的党章意识、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形成尊崇制度、遵守制度、捍卫制度的良好氛围；健全完善制度，强化顶层设计，鼓励基层创造，构建以党章为根本、若干配套党内法规为支撑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做到前后衔接、左右联动、上下配套、系统集成；狠抓制度执行，坚持制度面前人人平等、执行制度没有例外、不留“暗门”、不开“天窗”，使制度成为硬约束。

把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起来。管好治好我们这个拥有8900多万党员、在13亿多人口大国执政的党，不靠思想教育不行，光靠思想教育也不行；不靠制度不行，光靠制度也不行；必须坚持思想自律和制度他律有机统一。思想建设最终要落实到制度建设上，靠相应的制度来保证其长期、稳定地进行。制度是由人制定和执行的，如果思想建设不到位，那么，既不可能制定出符合时代要求的党的建设制度，

